

兴国县樟木乡人民政府文件

樟政发〔2023〕10号

樟木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樟木乡2023年预防中小學生 溺水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乡直（驻乡）各单位：

现将《樟木乡2023年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工作实施方案》
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樟木乡 2023 年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工作 实施方案

根据《全县中小學校预防學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》，为切实加强我乡中小學生防溺水工作，防患于未然，杜绝青少年學生溺水安全事故发生，切实保障學生生命安全，结合我乡实际，现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牢固树立“生命至上，安全第一”的理念，深化防溺水安全教育，从源头化解未成年人溺水的风险，以不发生學生伤亡的溺水事故为目标，以學校周边水域为重点，加强宣传教育和水域隐患排查治理，落实重点危险水域管理措施，切实做到防溺水教育全覆盖、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、责任落实全覆盖、安全隐患整改全覆盖，防范遏制青少年學生溺水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各村委會：①加强本村委會防溺水安全教育工作，开放活动室、图书室，为少年儿童提供活动场地；②对辖区内池塘、水库、江河湖泊、积水坑地等危险水域进行排查，并建立台账；将属于村委會管的水坑、水塘等水域，落实好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，安排专人值守；对不属于村委會管的水域，及时报告当地乡政府或相关部门落实设立警示标识、防护设施和专人看护措施；③逐一上户督促监护人切实担负起对少年儿童的监护责任。

中小学、幼儿园：①对防溺水工作进行专题部署，结合

学校实际制定具体防溺水工作方案，明确全体教职员工的任务分工和岗位职责；②将《关于预防学生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信》送至每名学生监护人，并统一收存回执，确保不漏一生；③开展危险水域隐患排查，摸清校园及周边学生活动集中区域的水情，并建立好重点水域水情台账，要求在重点水域和危险路段等设立或更新安全警示牌；④严格加强放学、课间、午休等重点时段管理，严格上课期间学生考勤制度；⑤通过广播网络、校刊校报、墙报展板、标语条幅等形式加强防溺水宣传，并坚持每两周开展一次防溺水主题教育；⑥组织播放防溺水警示教育片，在全校学生中组织一次防溺水“六不”知识默写，并留存答卷；⑦规范使用《江西省中小学校学生安全提醒教育“每日一播”》校园广播系统及配套挂图，确保学生在校期间天天有安全提醒；⑧节假日期间，通过手机短信、微信、QQ、校讯通等渠道统一推送防溺水信息，强化学生的安全意识和监护人的监管责任；在暑假放假前、通过召开家长会、发放安全告知单、电话等方式，督促家长做好暑假期间防溺水工作；⑨通过“教师访万家”等形式加强家校沟通联系，督促家长落实监管责任。

派出所：①把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作为公共安全的重要工作内容，加强工作指导，提升应急处置能力；②深入开展青少年儿童溺水隐患排查，将隐患化解在源头；③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水域隐患排查，及时组织对溺水事故的救援，调查事故原因，鉴定事故性质，配合相关部门处置事故善后工作；④会同乡水务站、自然资源服务分中心所严厉打击非法采砂、取土以及对塘坝任意改造等行为。

乡水务站：①督促指导各村认真排查村里的危险水域，并立好及更新好警示牌和防护措施。②督促做好河道采砂安全生产工作，督促采砂业主回填因采砂形成的危险水域，无法回填的要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。

卫生院：及时组织对溺水中小学生的救援，配合学校做好预防溺水教育工作，帮助学生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人自救知识。

自然资源服务分中心：①要加强坑洼地管理，督促各村对现有的坑洼地进行回填，无法回填的应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措施。②严格对取土、取石场所实施安全监管，督促有关部门对闭坑矿山遗留下来的坑洼进行回填，无法回填的应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措施。

安监办：督促检查辖区煤矿、非煤矿、尾矿库及涉水危险生产区域、娱乐场所警示标志、防护措施的完善。

妇联：开展形式多样的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和防溺水事故安全教育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统一思想认识，提高政治站位。防溺水安全工作是学生安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各村、各部门、各学校要坚持以人为本，统筹发展与安全，不断增强做好防溺水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。要进一步提高站位，把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作为维护千家万户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主动担当，积极作为，守正创新，提升工作质量，确保工作成效，以实际行动守护青少年学生生命安全。

2、加强统筹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部门、各单位及各学校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，进一步强化部门、村委会的沟通联系，在重点、危险水域设置防护设施和警示牌，广泛发动“五老”人员和志愿者参与防溺水工作，开展辖区内危险水域的巡逻巡查，形成学校、家庭、政府、社会分工负责、齐抓共管的防溺水工作格局。

3、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。按照“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”和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明确各村、各学校、单位的管理责任以及监护人的监护责任，各学校要加强和各村、各单位的沟通联系，形成学校、社会、家庭、政府分工负责、齐抓共管的防溺水工作格局。

4、强化督导检查，严格责任追究。乡将对各村、各校预防溺水工作开展督查，全面掌握各村、各校防溺水工作情况，对危险水域进行网格化管理，按照有管理单位的水域由管理单位负责、有经营主体的水域由经营者负责、其他水域由村负责的原则，对宣传不到位、未设立警示标志、联防联控措施不到位的要及时督促整改到位。

